

环翠区统计局“无废机关”创建行动实施方案

威环统字〔2020〕9号

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“无废城市”建设试点决策部署，助力加快实现“精致城市·幸福威海”建设目标，按照党政机关“先行先试、示范引领”原则，决定在全局范围全面深入开展“无废机关”创建行动，特制订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推动节约型机关建设。积极倡导“无废”生活理念和方式，推行绿色办公，引导干部职工养成简约适度、绿色低碳的生活、工作方式，减少日常工作、生活中固体废弃物产生量，降低机关运行成本，大力营造崇尚无废、节约资源、绿色环保的良好氛围。

二、主要目标

到2020年底，建立健全“无废机关”创建组织体系和制度体系，并启动“无废机关”创建行动，2021年底，完成“无废机关”验收工作。

三、领导小组

成立环翠区统计局“无废机关”创建领导小组，区统计局局长、党组书记肖建国为组长，班子成员孙玲、孙丽波、梁仁春为副组长，各科室负责人为小组成员。局办公室负责创建活动具体

组织实施，梁仁春同志统筹负责领导小组日常活动事宜。

四、创建内容

1.建立完善制度体系。科学制定《环翠区统计局“无废机关”创建行动实施方案》，规范固废处置公约，明确“无废机关”创建工作目标要求、管理机构及工作职责，设立负责此项工作人员队伍。建立涵盖一次性纸杯、一次性餐具、一次性签字笔、一次性墨盒等一次性用品在内的办公生活用品负面采购清单，从供给端有效减少固废产生数量。

2.推行绿色办公。在全局范围内推行无纸化办公，加大绿色采购力度，禁止使用一次性塑料餐具等不可降解一次性塑料制品，限制使用一次性墨盒及一次性签字笔等一次性办公用品，禁止使用一次性纸杯等一次性用品。

3.提倡绿色出行。积极倡导“135”绿色出行（1公里以内步行，3公里以内骑自行车，5公里以内乘坐公共交通工具），开展“每周少开一天车”“低碳出行”等活动，提倡购买使用新能源车辆，努力减少碳排放。

4.实行生活垃圾分类。严格执行办公区域垃圾分类制度，做好垃圾分类投放、分类收集，积极推行干湿垃圾分类投放。

5.开展宣传教育。积极组织开展“无废机关”创建方面知识培训，充分利用微信群、专题会议等方式，宣传“无废机关”创建标准要求做法和意义，增强广大干部职工节约意识环保意识和生态意识。

五、保障措施

1.加强组织领导。领导小组负责推进我局“无废机关”创建活动，做好前期动员发动工作，明确创建目标和进度，督促指导落实创建活动各项要求。

2.做好考核验收。领导小组要对照创建标准，对全局“无废机关”创建活动开展严格验收，确保创建活动落实落地。

3.大力宣传引导。全局要以此次“无废机关”创建活动为契机，全面加强绿色文明生态宣传，提高干部职工对创建工作的知晓度、认同感和自觉性，将“无废机关”创建目标要求落实到日常行为中，形成新风尚。

区统计局

2020年12月14日